

桥头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(2025年)

部门名称	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桥头分局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49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(万元)
	基本支出	1174.00	财政拨款	13871.45
	项目支出	12697.45	其他资金	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	
	财政专项资金	60	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12444.22		
总体绩效目标	对符合申请条件企业及劳动者进行补助,减轻企业负担,保障劳动者生活水平,加快推进城镇建设,力争实现全面惠企惠民。深入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,实施更具特色和更高质量的产业人才技能培训,加快提升技能人才素质,赋能产业发展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
	暖工稳产促消费专项资金	春节前后,企业招用初次在我市就业的非东莞户籍人员,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连续参加社保满3个月以上,按1000元/人标准给予企业一次性新增就业补贴,每家企业最高30万元。	60	预算执行率≥90%,对符合条件对象补贴覆盖率达100%,进一步支持企业春节前后稳工稳产,推动全市经济运行稳步开局、持续向好。
	就业见习补贴	就业见习补贴:对组织毕业2年内高校毕业生或16-24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各类用人单位(劳务派遣单位除外),按每人每月最低工资标准的80%给予就业见习补贴,补贴时长3-12个月,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。就业见习补贴标准1520元/月,补贴时长3-12个月。	36	预算执行率≥90%,助力毕业生提升就业技能,促进毕业生多渠道就业,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全方位就业服务。
	东莞市本科生引进综合补贴	预计193人申请综合补贴,每人补贴金额6000元或1万元共134.2万。298人申请能力提升,每人3000元共89.4万。90人申请见习补贴,每人1000~3000元共22.7万。全年2463000元,市镇7:3负担,市1724100元,镇	246.3	预算执行率≥90%,高层次人才引进率100%,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,完成综合补贴人数193人,能力提升补贴298人,见习补贴90人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(可选填)	任务1: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暖工稳产促消费补贴人数	600人
			就业见习补贴补贴人数	40人
			东莞市本科生引进综合补贴补贴人数	581人
		质量指标	提高就业率	100%
			各类人群享受各类社会保险政策覆盖面	≥90%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(100%)	100%
		成本指标	春节新招用员工一次性新增就业补贴发放标准	1000元/人
			就业见习补贴标准	1520元/月
			本科生能力提升发放标准	每人3000元
			本科生见习补贴发放标准	每人1000-3000元
			本科生引进综合补贴发放标准	每人6000-10000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总体就业率	≥90%
			毕业生就业率(%)	≥90%
			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	良好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补贴对象满意度	100%

备注:本表的填报主体是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预算单位。